衡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根据职责：

我局内设11个股室，分别是办公室、计财股、人事政工股、行政审批服务股、政策法规股、勘察设计管理股、公用事业管理股、建筑工程管理股（加挂危房鉴定办公室牌子）、产权管理股、物业管理股、消防管理股。

1. 人员编制情况：

我局为一级预算单位，共有编制99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27人；事业编制72人（下设二级机构城建档案馆、中洲公园并入），退休93人。

　　二、预算支出情况

（一）部门预决算情况

1.部门预算情况

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收入1220.61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财政拨款934.85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50.00万元，上年结转135.76万元；2023年总支出1220.61万元：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70.61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808.85万元，项目支出261.76万元，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50.00万元，其中，城乡社区支出150.00万元,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用的支出。

。

2.部门决算情况（含年中预算追加情况）

2023年决算总收入6797.27万元，较预算增加5576.66万元，总支出6797.26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128.10万元，占总支出的16.6％；项目支出5669.17万元，占总支出的83.4％。差异产生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绩效奖、晋级晋档工资及退休人员绩效奖、七节一生等在年初没有纳入预算，二是项目资金年中追加，没有纳入年初预算。

（二）部门预算执行情况

1.“三公”经费执行情况

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13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，公务接待费10万元。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4.05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.5万元，公务接待费3.55万元。

2.政府采购执行情况

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257.15万元，其中：货物66.96元，工程11.02万元，服务179.17万元。

3.资产管理情况

2023年年末资产总额1373.14万元，负债总额1124.46万元，净资产248.69万元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固定资产账面原值676.03万元，在用资产676.03万元，资产使用率100%。

1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　（一）综合评价结论。

2023年，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“三五一”工作思路，全力抓项目、促发展、稳增长、保稳定，服务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实效。在省政府“打好发展六仗”工作表彰通报中住建局为全县唯一获表彰单位；在全省优化营商环境考核中我们牵头负责的“获得用水用气”指标排名全市第一全省第十三；居民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和老旧小区改造、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等民生实事始终处于全市第一全省前列；住房保障、建设工程招投标与稽查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等3项工作被省住建厅通报表彰；燃气管理工作排名全市第一并作典型发言；全系统16项单项工作排名全市前三；提案办理工作获评县“先进单位”。**一是项目建设扎实推进。老旧小区改造：**2023年全县共实施4个项目，涉及54个小区、114栋房屋、3035户居民、建筑面积约37万平方米，已全部完成。“老院子，有了新花园”被人民日报报道和学习强国转载。**棚户区改造：**西渡镇C/D级危房棚户区改造完成73户；西渡高新区樟树坳社区棚户区改造完成66户。**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**：2023年全县建设任务数872套（新建766套、改建106套），总投资约4834万元。森云门窗、船山时间谷、恒祈金刚石、致公（二期）、雅典娜、衡阳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、库宗桥镇石口中学、曲兰镇桐梓中学、三湖镇三湖中学、衡阳县苗圃等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按要求实现100%开工，完成总工程90%以上。**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：**一期、二期启动的17座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厂区及配套管网全部建成，并按要求投入运行，余下的溪江、岣嵝、板市、栏垅、长安、樟木6座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前期工作全部完成。**二是建筑业跨越发展。**2023年，我们指导4家建筑企业成功晋升一级资质，创造了我县建筑行业的新历史。2023年，全县绿色建筑在新建民用建筑中的比例达100%，装配式建筑约占新开工总建筑面积的32.4%。湖南塬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衡阳市蒸阳建材有限公司荣获“三星级绿色建材产品认证”及“AAA级信用企业单位”，实现我县绿色建材星级认证“零的突破”。**三是房地产业平稳健康。**全县已注册房地产企业75家（二级资质29家，四级资质46家，2023年新增1家），处于历史最高水平。2023年全县在建开发项目23个，总面积134.3万平方米，总投资额21.5亿元，商品房总套数7615套。其中：新建项目1个，面积5.7万方米；竣工项目7个，竣工面积72.5万平方米，竣工总套数3856套。近两年，按照“保交楼、保民生、保稳定”工作要求，我们对全县房地产项目进行全面排查，对排查出的风险楼盘制定一楼一策，并为其向省级争取“保交楼”专项贷款。共计争取资金4577万元，有效化解了长旭·龙熙台、长旭·时光印象、鸿运府等项目风险，工作成效始终处于省市先进。

**四是争项争资全面完成。**2023年，我们用足用活政策机遇，向上争取自来水厂建设、乡镇污水处理、老旧小区改造、农村危房改造、公租房、租赁补贴、保障性安居工程等各项资金累计2.04亿元。**五是指标任务排名靠前。**2023年，我们完成固定资产约20.13亿元；商品房销售总面积25万平方米；建筑业总产值66.32亿元，同比增长11.8%；“四上企业”净增房地产企业完成3家、建筑企业完成5家，完成任务150%。相关指标数据排名始终处于市、县前列。

**项目绩效完成情况**

一是2023年省、市下达我县老旧小区改造任务3035户，114栋，37.1824万平方米，54个小区，现已全部开工建设，任务完成率100%。根据中央和省级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，进一步完善资金分配、申请、审批、拨付流程，严格执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，并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的原则，进一步简化资金拨付审批环节，提高工作效率。二是2023年我局住房补贴指标774户发放任务，实际完成发放774户，完成住房补助发放指标任务100%，发放租赁补贴135.76万元；

　（二）评价指标分析（或综合评价情况）。

　　通过自评，根据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》评分，得分98分，按照《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》规定，综合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

　　1、年度资金总额。权重10分，得10分。2023年总收入为6797.26万元，全年执行数为6797.26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

2、产出指标。权重40分，得40分

分别设置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3个二级指标，以评价2023年度部门职责的履行情况。

1. 数量指标。满分15分，得15分

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目标，完成指标值：老旧小区改造、棚户区改造、保障租赁住房建设，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、建筑业发展、房地产发展全部按要求完成2023年工作任务。

1. 质量指标。满分15分，得15分

质量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目标，完成指标值：老旧小区改造率、棚户区改造率、保障租赁住房建设率，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率、建筑业跨越发展率、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率全部按要求完成 2023年工作任务。

1. 时效指标。满分10分，得10分

部门预决算完成及时率、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公开，基本在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内完成了各项工作。

3、效益指标。权重20分，得19分

在省政府“打好发展六仗”工作表彰通报中住建局为全县唯一获表彰单位；在全省优化营商环境考核中我们牵头负责的“获得用水用气”指标排名全市第一全省第十三；居民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和老旧小区改造、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等民生实事始终处于全市第一全省前列；住房保障、建设工程招投标与稽查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等3项工作被省住建厅通报表彰；燃气管理工作排名全市第一并作典型发言；全系统16项单项工作排名全市前三；提案办理工作获评县“先进单位”。

　　4、满意度指标。权重10分，得9分。

　　通过发放满意意度征求意见表，群众给我单位反馈结果都满意。

5、成本指标。权重20分，得20分。

2023年我单位例行节约，合理控制经费，没有超预算。

**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**

财务制度和软件每年在更新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、专业性强，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透彻，对预算绩效业务管理不精通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绩效评价工作时效和质量。

 （一）加强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》、《国有固定资产管理》、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操作等学习，进一步完善预算评价指标体系，规范部门预算制定和基本支出，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，严格按项目进度执行预算，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严肃性。

 （二）进一步提高资产内部管理的效能。根据资产管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认真分析原因，完善资产管理制度。固定资产采购、审批、处置进一步实现动态化、规范化管理，落实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工作，摸清资产的使用情况，发现问题应及时处理。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**

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为优秀。拟通过县人民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